



第五十七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 项目 64

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

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

秘书长的报告

增编 \*\*

目录

	页次
一.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	2
二. 伊拉克 .....	2

\* A/57/150。

\*\* 本答复是在主要报告提出后收到的。

##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 伊拉克

[原件：阿拉伯文]

[2002年9月10日]

1. 在世界各地建立无核武器区是对制止核扩散及缓解核武器威胁的努力的重大贡献。这也是促进消除核武器和协助全面彻底裁军的主要手段之一。据此，伊拉克共和国政府始终支持建立这种区域的原则，认为这将对实现普遍裁军，特别是核裁军的目标作出重要贡献。
2. 伊拉克赞扬联合国秘书长促进大会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第56/21号决议的努力。伊拉克一贯深信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重要性，其表现是它支持联合国大会自1974年以来通过的关于该问题的所有决议，及其促进建立这种区域的努力。此外，它本身已经为此采取措施，于1969年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并将其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之下。
3. 中东力量存在着严重的不均衡现象，因为犹太复国主义实体拥有相当多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库存，最重要的是核武器，并一直拒绝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或将其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制度之下，因而妨碍建立中东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包括核武器)区的国际和区域努力。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的核武器方案仍处于国际不扩散制度之外，并且该实体仍拒绝加入该条约或将其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之下，这一事实危害阿拉伯民族的安全，严重损害该条约的信誉和普遍性，阻止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加剧对区域安全的威胁并持续该区域安全不均衡的现象，这是一种无法接受的局势。
4. 美国行政当局一贯从事——现在仍然急于——向该犹太复国主义实体提供物质和技术支助，以帮助它继续其核军备方案和积累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并保护它不受任何检查。例如，在2001年，美国向该实体运送了一台功率很大、极为先进的2.625千兆字节计算机，帮助筹备和设计核方案，包括进行核试验，并使它能够不必使用许多设备和装置，从而大大减少操作时间。美国支持并援助该犹太复国主义分子对阿拉伯各国实行侵略政策，以及美国行政当局促进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在军事力量均衡中继续享有质量和数量优势，对阿拉伯民族构成威胁，持续该区域紧张和不安全的环境，并鼓励该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继续其侵略政策。
5. 中东和世界其他区域之间的区别是，中东是犹太主义分子继续侵略阿拉伯领土，犹太主义实体不断对巴勒斯坦人民实行屠杀和驱逐政策，以及继续定居政策所造成的紧张局势温床，严重危害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该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在装甲车和飞机的支援下，对巴勒斯坦人民发动的攻势及其对巴勒斯坦城镇和村庄的进攻，构成国家恐怖主义，严重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并给国际和

平与安全带来严重威胁。这种侵略突出了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的政策在该区域造成的爆炸性局势，并表明使该篡权实体进行核裁军的极大必要性。

6. 伊拉克全力致力于建立中东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包括核武器）区。它认为，促进建立这种区域的规定和措施——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各项决议、不扩散条约缔约国 1995 年审议和延期会议通过的中东问题决议，以及获得一致通过的 2000 年审议会议《最后文件》所载各项决议呼吁采取的各项规定和措施——要求采取以下行动：

(a) 该区域唯一尚未签署该条约的国家“以色列”应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487(1981)号决议，加入该条约，应将其核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之下，并应拆除其包括核武器在内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库；

(b) 应执行第 687(1991)号决议第 14 段——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并要求消除中东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7. 由各国酌情建立无核武器区并不意味着可以忽视国际条约和章程，或安全理事会应放弃其《联合国宪章》规定的责任。作为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核武器国家依照联合国有关决议，例如安全理事会第 487(1981)号决议以及安理会第 687(1991)号决议第 14 段，负有首要责任进行合作并不遗余力地促进尽快建立中东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包括核武器）区。此外，安全理事会应避免在裁军问题，特别是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问题上实行双重标准政策，应该停止坚持阿拉伯各国放弃其防御性武器，同时忽视该犹太复国主义实体持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做法。